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sini

BOSSIN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財務業績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轉變(%)
收益	604,223	585,155	3%
毛利	304,914	273,224	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23,368)	(132,254)	(69%)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附註)	(68,170)	(122,312)	44%

附註：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是按除稅前虧損加上融資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減去利息收入，並進行調整以扣除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之減值以及出售持作銷售之資產之一次性收益的結果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及毛利分別上升3%及12%。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上升69%。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持作銷售之資產之一次性收益港幣1.74億元所致。若除去出售持作銷售之資產之一次性收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3.06億元，而回顧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則相應減少了27%。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i)毛利率有所改善；(ii)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下降；及(iii)有效控制開支成本。

* 僅供識別

營運更新

中國內地方面，本集團正集中投放資源於「bossini.X」的品牌重塑，從品牌定位、產品開發、價格體系、銷售渠道等進行優化調整，以專業騎行運動為核心，將其融入產品設計，結合專業的運動科技物料，開發出易穿著、易打理、易搭配的運動外穿及輕戶外鞋服產品，吸引更多富有活力的年輕消費群體。全新定位的產品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全面投放市場。

中國香港方面，面對來年業務的挑戰，本集團將持續優化港澳的銷售網絡，並透過合適的渠道增加「bossini.X」的銷售點以增加其曝光率，以實現「bossini」和「bossini.X」品牌的逐步融合。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604,223	585,155
銷售成本		(299,309)	(311,931)
毛利		304,914	273,224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26,863	212,998
銷售、分銷及其他營運開支		(409,673)	(438,659)
行政開支		(135,329)	(169,614)
營運業務虧損		(213,225)	(122,051)
融資成本	4	(9,650)	(9,832)
除稅前虧損	5	(222,875)	(131,883)
所得稅開支	6	(493)	(3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23,368)	(132,25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兌換差額		<u>(1,715)</u>	<u>(15,265)</u>
其他全面淨虧損		<u>(1,715)</u>	<u>(15,2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虧損總額		<u><u>(225,083)</u></u>	<u><u>(147,519)</u></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8		(經重列)
基本		<u><u>(7.31港仙)</u></u>	<u><u>(5.32港仙)</u></u>
攤薄		<u><u>(7.31港仙)</u></u>	<u><u>(5.32港仙)</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59	33,382
投資物業		3,514	4,101
使用權資產		70,281	89,221
遞延稅項資產		371	300
按金		16,716	28,56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8,441	155,571
流動資產			
存貨		144,912	171,866
應收賬款	9	21,254	24,5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79,049	68,52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767	–
有抵押銀行存款		64	12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4,666	93,142
流動資產總值		431,712	358,22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	10	144,595	150,601
合約負債		4,721	3,739
應付票據		13,353	14,812
應繳稅項		382	1,19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7,849	1,52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	1,474
租賃負債		86,999	74,643
流動負債總值		257,902	247,992
流動資產淨值		173,810	110,228
除流動負債後資產總值		282,251	265,79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10	410
租賃負債		71,814	140,083
其他應付款項		3,385	5,003
非流動負債總值		75,609	145,496
資產淨值		206,642	120,30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	332,272	247,036
儲備		(125,630)	(126,733)
權益總值		206,642	120,3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b) 本集團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應用下列新頒佈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 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比較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 保險合約

1. 編製基準(續)

(c) 尚未採納之新頒佈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 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負債分類為即期 或非即期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附帶契諾之非流 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7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之修訂 –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10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之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將予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 售後租回 之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 (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修訂 – 借款 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 分類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若干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頒佈，惟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尚未強制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計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內不會對實體及對可預見將來之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業務單位之組成乃根據向不同地域客戶提供產品作分類，據此有以下三類可申報經營分類：

- (a)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
- (b) 中國內地
- (c) 新加坡

管理層個別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可申報分類溢利／虧損評估，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虧損。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乃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貫徹計量，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利息收入及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

分類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進行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應繳稅項，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進行管理。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按照當時市場價格銷售予第三方之銷售價而進行交易。

2. 經營分類資料 (續)

地域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域分類之收益、溢利／虧損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中國內地		新加坡		綜合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間顧客	392,120	350,302	153,975	165,745	58,128	69,108	604,223	585,155
其他收入及收益	18,349	210,165	3,013	1,064	503	350	21,865	211,579
總計	<u>410,469</u>	<u>560,467</u>	<u>156,988</u>	<u>166,809</u>	<u>58,631</u>	<u>69,458</u>	<u>626,088</u>	<u>796,734</u>
分類業績	<u>6,810</u>	<u>141,247</u>	<u>(199,499)</u>	<u>(266,932)</u>	<u>(34,572)</u>	<u>(7,617)</u>	<u>(227,261)</u>	<u>(133,302)</u>
利息收入							4,998	1,419
營運業務虧損							(222,263)	(131,883)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612)	-
除稅前虧損							(222,875)	(131,883)
所得稅開支							(493)	(371)
年內虧損							<u>(223,368)</u>	<u>(132,254)</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銷售產生所在地劃分。

2. 經營分類資料 (續)

地域分類 (續)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中國內地		新加坡		綜合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分類資產	<u>334,203</u>	<u>238,237</u>	<u>131,625</u>	<u>202,591</u>	<u>73,954</u>	<u>72,663</u>	<u>539,782</u>	<u>513,491</u>
未分配資產							<u>371</u>	<u>300</u>
總資產							<u>540,153</u>	<u>513,791</u>
分類負債	<u>173,380</u>	<u>193,952</u>	<u>111,597</u>	<u>161,098</u>	<u>47,742</u>	<u>36,832</u>	<u>332,719</u>	<u>391,882</u>
未分配負債							<u>792</u>	<u>1,606</u>
總負債							<u>333,511</u>	<u>393,488</u>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228	1,147	16,000	20,416	1,386	-	17,614	21,563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553	3,971	25,263	51,737	11,936	1,069	37,752	56,777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淨虧損	675	372	6,848	610	-	-	7,523	982
出售持作銷售之資產之收益	-	(173,685)	-	-	-	-	-	(173,685)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7,440	2,108	(9,126)	821	1,146	(1,927)	(540)	1,002
應收賬款之減值	203	-	190	-	-	-	393	-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減值／ (減值撥回)	198	(10)	973	-	-	-	1,171	(10)
資本支出*	9,155	14,141	21,550	31,880	2,692	3,145	33,397	49,16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投資物業之折舊	6,978	7,028	15,333	8,576	940	1,432	23,251	17,03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1,877	46,375	13,692	18,892	15,867	14,200	71,436	79,467
非流動資產**	<u>61,724</u>	<u>67,612</u>	<u>754</u>	<u>29,591</u>	<u>28,876</u>	<u>29,501</u>	<u>91,354</u>	<u>126,704</u>

2. 經營分類資料 (續)

地域分類 (續)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上述有關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計算，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按金之非流動部份。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單一客戶或共同控制下的一組客戶的銷售並無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於時間點已轉移之成衣零售及分銷	604,223	585,155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4,998	1,419
專利費收入	3,689	6,200
向第三方收取之租金收入	2,957	3,456
向同系附屬公司收取之租金及其他收入	4,808	3,904
政府補助(附註a)	712	6,015
出售持作銷售之資產之收益(附註b)	-	173,685
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6,336	16,745
其他	3,363	1,574
	26,863	212,998

附註：

(a)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金額主要為中國香港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發出之補助。此乃為合資格僱主挽留僱員之薪金補貼，惟須受若干條件所規限。收取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之條件及附帶任何其他或然事項。

(b)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金額為出售持作銷售之投資物業資產之收益。

4.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9,038	9,832
中間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附註)	595	—
銀行貸款之利息	17	—
	<u>9,650</u>	<u>9,832</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中間控股公司獲得之港幣155,000,000元貸款融資已被動用及償還，確認利息開支港幣595,000元。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銷售成本：		
售出存貨之成本	299,849	310,929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540)	1,002
	<u>299,309</u>	<u>311,93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71,436	79,46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折舊	23,251	17,036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37,752	56,77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17,614	21,563
應收賬款之減值	393	—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減值／(減值撥回)	1,171	(10)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撇銷	—	547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7,523	982
出售持作銷售之資產之收益	—	(173,685)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20,693)	(2,801)
租賃修訂之收益	(408)	—
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6,336)	(16,745)
	<u>(6,336)</u>	<u>(16,745)</u>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二二年：16.5%) 提撥準備。就中國內地業務作出之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相關現行法規、詮釋和慣例按年內估計溢利以25% (二零二二年：25%) 之法定稅率計算。海外溢利稅項乃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根據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95	1,052
– 海外稅項	375	551
	<u>570</u>	<u>1,603</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6)	(399)
	<u>564</u>	<u>1,204</u>
遞延所得稅	(71)	(833)
	<u>493</u>	<u>371</u>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擬派末期股息。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港幣223,368,000元 (二零二二年：港幣132,254,000元) 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057,168,472股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2,485,021,736股) 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股份	2,470,358,091	2,465,750,091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	2,496,088
供股包括紅利部分之影響 (附註11(c))	586,810,381	16,775,557
	<u>3,057,168,472</u>	<u>2,485,021,736</u>

由於購股權之攤薄影響為反攤薄，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已重列，並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之供股之紅利部分就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

9. 應收賬款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21,883	24,799
減：虧損撥備	(629)	(240)
	<u>21,254</u>	<u>24,559</u>

除現金及信用卡銷售外，本集團在一般情況下授予其貿易客戶最高60天信貸期。除新貿易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外，各貿易客戶均設有最高60天的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謹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作出審閱。鑑於以上所述以及本集團之貿易客戶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產品。應收賬款均免息，並扣除虧損撥備列賬。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扣除虧損撥備後計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於一個月內	16,543	15,861
一至兩個月	2,085	6,110
兩至三個月	345	537
超過三個月	2,281	2,051
	<u>21,254</u>	<u>24,559</u>

1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

在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內，已包括應付賬款結餘港幣43,947,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43,861,000元)。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於一個月內	17,653	23,169
一至兩個月	18,048	16,057
兩至三個月	5,155	3,992
超過三個月	3,091	643
	<u>43,947</u>	<u>43,861</u>

該等款項指財政期間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的未付貨物及服務負債。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一般於30天至60天內支付。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列作流動負債，除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未到期。該等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11. 已發行股本

股份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股(二零二二年：3,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附註a)	<u>1,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3,322,720,177股(二零二二年：2,470,358,091股)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u>332,272</u>	<u>247,036</u>

11. 已發行股本(續)

年內之已發行股本變動載列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465,750,091	246,575	241,462	488,037
行使購股權(附註b)	<u>4,608,000</u>	<u>461</u>	<u>2,242</u>	<u>2,703</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470,358,091	247,036	243,704	490,740
根據供股發行之股份(附註c)	852,362,086	85,236	230,138	315,374
就供股產生之交易成本	<u>-</u>	<u>-</u>	<u>(2,702)</u>	<u>(2,702)</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3,322,720,177</u></u>	<u><u>332,272</u></u>	<u><u>471,140</u></u>	<u><u>803,412</u></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透過增設額外7,000,000,000股股份而令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港幣300,000,000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增加至港幣1,0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
- (b)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608,000份購股權隨附之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港幣0.456元獲行使，致使發行4,608,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為港幣2,101,000元(未計開支)，於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時，相關購股權儲備港幣602,000元已轉撥至股份溢價賬內。
- (c)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供股後，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2)股當時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方式按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370元之價格發行852,362,086股供股股份，以籌集港幣315,374,000元之所得款項總額(未計開支)。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供股之紅利部份作出調整。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出席該等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內」)，本集團收益為港幣6.04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5.85億元)，毛利率為50%(二零二二年：47%)。表一為本集團於核心市場之業務業績概況。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2.23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32億元)。本集團的同店銷售額及同店毛利分別上升了5%(二零二二年：7%跌幅)及12%(二零二二年：10%跌幅)。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結餘為港幣1.85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9.3千萬元)。

業務業績

表一：本集團之業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轉變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港幣百萬元	佔銷售額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佔銷售額 百分比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392	65%	350	60%	12%
中國內地	154	25%	166	28%	(7%)
新加坡	58	10%	69	12%	(16%)
本集團收益	604	100%	585	100%	3%
毛利	305	50%	273	47%	12%
總營運開支	(545)	(90%)	(608)	(104%)	10%
營運業務虧損	(213)	(35%)	(122)	(21%)	(75%)
融資成本	(10)	(2%)	(10)	(2%)	2%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	(68)	(11%)	(122)	(21%)	44%
擁有人應佔虧損	(223)	(37%)	(132)	(23%)	(69%)
本集團同店銷售額增長	5%		(7%)		
本集團同店毛利增長	12%		(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淨額	185		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水平	145		17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周轉期(天)	177		201		

[#]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是按除稅前虧損加上融資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減去利息收入,並進行調整以扣除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之減值以及出售持作銷售之資產之一次性收益的結果計算。

收益及毛利

隨著進入二零二三年,疫情後的市場逐漸恢復正常,店舖的客流量持續改善。中國內地以及中國香港和中國澳門地區的零售市場在整體表現上均顯示出不同程度的正面復甦跡象。

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收益港幣6.04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5.85億元)。毛利為港幣3.05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2.73億元),毛利率則增加3個百分點至50%(二零二二年:47%)。

總營運開支及營運業務虧損

總營運開支佔銷售額比率下降至90%（二零二二年：104%）。行業復甦速度較市場預期緩慢對本集團產生負面影響，並影響回顧年內的業績。因此，本集團於回顧年內就資產確認非現金減值港幣5.5千萬元（二零二二年：港幣7.8千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為港幣1.0千萬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0千萬元），主要包括租賃負債之利息為港幣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0千萬元），乃由於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餘額應計的估算利息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誠如表一所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2.23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32億元）。淨溢利率為負37%（二零二二年：負23%）。上文已列舉原因。

分銷網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業務遍佈全球16個國家和地區，店舖數目為519間（二零二二年：559間），包括168間（二零二二年：212間）直接管理店舖及351間（二零二二年：347間）特許經營店舖。

表二：按店舖類型及地域劃分之店舖分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 管理店舖	特許 經營店舖	總計	直接 管理店舖	特許 經營店舖	總計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30	-	30	26	-	26
中國內地	122	-	122	171	-	171
新加坡	16	-	16	15	-	15
其他國家	-	351	351	-	347	347
總計	<u>168</u>	<u>351</u>	<u>519</u>	<u>212</u>	<u>347</u>	<u>559</u>

市場分析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在二零二三年，中國香港零售業市場逐漸從新冠疫情的影響中恢復過來，市民整體消費意願提升，以及訪港旅客數量也回升至二零一九年水平的60%，約3.4千萬人次。這股復甦浪潮使得零售市場逐漸恢復活力，並對本集團店舖的客流量產生了正面影響。在整體經濟氣氛積極向好的影響下，本集團中國香港區同店銷售額按年上升5%。

儘管整體消費意欲改善，但本地顧客的消費習慣產生了微妙的變化，港人均出現了報復式外遊和北上消費的情況，導致本地顧客人流減少，尤其在週末表現更為明顯。同時，內地旅客的消費偏好也有一定程度的轉變，從單純的注重購物轉向文化深度體驗，這種變化對本地零售業務帶來了一定的挑戰。

然而，本集團憑藉對旅客數量和整體消費意願的觀察，採取了一系列應對措施。我們在位於遊客區的店舖提供旅客專屬的獨家折扣優惠，同時大力加強在社交平台上的宣傳力度，通過在社交平台上宣傳貨品推廣優惠和相關資訊，吸引遊客追蹤帳號，從而針對性地擴大來自遊客的業績。

中國澳門方面，由於當地政府較中國香港早開始通關，旅客數量已回升至二零一九年水平的70%，約2.8千萬人次，令來自遊客的銷售額佔比提升24%，對本集團整體業務有正面幫助。我們針對中國澳門市場狀況、中國內地遊客的偏好及顧客的消費能力，提供專屬折扣，從而提升其業務的銷售額。在整體經濟氣氛積極正面的影響下，本集團中國澳門的同店銷售額按年上升27%。

於回顧年內，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包括零售及出口特許經營業務的收益為港幣3.92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3.50億元）。直接管理店舖的同店銷售額上升5%（二零二二年：2%跌幅），同店毛利則上升22%（二零二二年：2%跌幅）。淨零售樓面總面積增加至68,900平方呎（二零二二年：65,400平方呎）。直接管理店舖數目為30間（二零二二年：26間）。分類業績為港幣7百萬元溢利（二零二二年：港幣1.41億元溢利，包括出售持作銷售之資產之一次性收益港幣1.74億元）。

中國內地

二零二三年，中國內地取消大部分防疫及邊境檢疫措施，市民生活逐步復常，並與國際市場重新接軌。

儘管如此，中國內地經濟增長不穩，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放緩，全國居民消費價格指數也呈現通縮趨勢，經濟活躍度整體乏力，多種因素導致市民消費趨於審慎，消費模式逐步轉變，導致國內整體消費維持疲弱，零售市道反彈速度未及預期。面對上述情況，本集團積極應對，從品牌定位、產品開發、價格體系、銷售渠道等優化調整，以騎行運動為核心進行品牌重塑。同時，本集團通過增加折扣管理庫存水平。本集團看重成本管控，適時調整銷售網絡並減少一切非必要支出，提升營運效率。

中國內地市場的收益為港幣1.54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66億元)。同店銷售額上升46% (二零二二年：29%跌幅)，同店毛利則錄得13%跌幅(二零二二年：45%跌幅)。淨零售樓面總面積減少26%至173,400平方呎(二零二二年：233,000平方呎)。於中國內地市場的直接管理店舖總數為122間(二零二二年：171間)。分類業績為港幣1.99億元虧損(二零二二年：港幣2.67億元虧損)。

新加坡

儘管二零二三年的旅客人數有所增加，然而與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二年相比，旅客的平均停留日數呈現減少的趨勢，加上全球經濟惡化和衰退的擔憂不斷傳出，使本地市民消費趨於審慎，相應地消費也有所減少。這些因素對本集團在新加坡的銷售都產生了不利的影響。

於回顧年內，新加坡業務的收益為港幣5.8千萬元(二零二二年：港幣6.9千萬元)。同店銷售額下跌12% (二零二二年：2%跌幅)，同店毛利則錄得14%跌幅(二零二二年：2%升幅)。淨零售樓面總面積增加4%至20,200平方呎(二零二二年：19,500平方呎)。直接管理店舖的數目為16間(二零二二年：15間)。分類業績為港幣3.5千萬元虧損(二零二二年：港幣8百萬元虧損)。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結餘為港幣1.85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9.3千萬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67倍（二零二二年：1.44倍），總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為161%（二零二二年：327%）。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二零二二年：無），資產負債比率為0%（二零二二年：0%），計算基準為銀行貸款除以總權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中間控股公司向本集團授予共港幣2.00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2.00億元）貸款融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動用融資（二零二二年：無）。

本集團有若干投資及營運在使用美元及港幣以外貨幣的國家進行，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貨幣風險。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周轉期[#]為177天，對比於二零二二年的201天。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股東權益回報率為負137%（二零二二年：負70%）。

[#] 年結日之存貨除以銷售成本乘365天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中國內地及新加坡共聘用相當於900名（二零二二年：1,000名）全職員工。回顧年內錄得的員工成本總額為港幣2.09億元（二零二二年：港幣2.21億元）。

本集團致力於吸納、培育和保留優秀員工。我們高度重視並積極推動團隊合作精神，致力於培養積極進取、不斷進步的企業文化，為各級辦公室和店舖員工提供高效管理和認證課程。

我們堅信，充滿活力和能力出眾的工作團隊是推動業務增長的原動力。我們非常重視知識分享和持續學習。透過各種不同類型的培訓，鼓勵員工每天不斷進步，精益求精。我們為員工提供網上學習平台，提供實用和建基於實戰經驗的知識和技能，包括客戶服務、零售、產品以及其他最新的行銷資訊等。

同時，我們繼續採用與員工工作表現掛鉤之薪酬機制，包括酌情花紅、購股權以及一系列員工福利，如保險和退休計畫。這些措施旨在激勵員工發揮出色的工作表現，並為他們提供穩定的未來發展和福利保障。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按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之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供股方式按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370元的價格發行852,362,086股普通股，總面值約為港幣85,236,000元(「供股」)。供股將使本公司能籌集資金用於下文所載的擬定用途，同時使本公司的合資格股東能維持其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於確立認購事項條款之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的市價為每股港幣0.470元。完成供股後，本公司已收取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3.13億元(「所得款項淨額」)，而淨價格(扣除供股的成本及開支後)約為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367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i)約港幣3.1千萬元用作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進行擴充的資本開支；(ii)約港幣6.3千萬元用作重塑及推廣「bossini.X」品牌的營銷活動；及(iii)約港幣2.19億元用作本集團擴展計劃及品牌重塑的其他開支。

下表載列有關使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資料：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之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披露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根據擬定用途使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
港幣3.1千萬元用作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進行擴充的資本開支	港幣1.6千萬元	港幣1.5千萬元	由二零二三年五月至二零二五年四月
港幣6.3千萬元用作重塑及推廣「bossini.X」品牌的營銷活動	港幣1.9千萬元	港幣4.4千萬元	由二零二三年五月至二零二五年四月
港幣2.19億元用作本集團擴展計劃及品牌重塑的其他開支	港幣1.27億元	港幣9.2千萬元	由二零二三年五月至二零二五年四月

本集團將通過重塑「bossini.X」品牌，優化品牌定位、產品開發、定價系統及銷售渠道，繼續發展其業務。因此，所得款項淨額仍將按計劃使用，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前動用。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隨著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全面恢復常態，市場將迎來穩定的復甦，這將成為零售業的催化劑，為企業帶來更多機會和增長空間。同時，消費需求也將呈現穩定增長的勢頭，這一積極的趨勢將為零售業帶來廣闊的發展空間，但同時也帶來一系列的機遇和挑戰。我們已經注意到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三地的市民及旅客在消費偏好上有一定程度的改變，為了抓住機遇，我們將更密切關注市場趨勢和消費者行為的變化，以靈活調整我們的策略和業務模式。

中國內地方面，市場普遍預料政府將會推出一系列的刺激經濟增長措施，進一步拉動內需，帶動國內消費增長。中國內地市場潛力仍然龐大，為了應對消費偏好的改變，本集團對「bossini.X」品牌進行調整，以專業騎行運動元素融入產品設計，結合專業的運動科技物料，開發出易穿著、易打理、易搭配的運動外穿及輕戶外鞋服產品，吸引更多富有活力的年輕消費群體，服務人們追求健康休閒的生活方式。我們會有策略地進行市場推廣活動以及繼續贊助中國國家自行車隊，未來品牌還將與騎行俱樂部、運動達人等合作，加強與目標客群的連繫，豐富用戶體驗。此外，本集團亦持續優化銷售渠道，物色合適地段開店的同時關閉低效的店舖，提升營運效率。

中國香港方面，我們認為來年業務仍然充滿挑戰。本集團會持續優化港澳的銷售網絡以保持合理的營運支出，並透過合適的渠道增加「bossini.X」的銷售點以增加其曝光率和實現「bossini」和「bossini.X」品牌的逐步融合，從高性價比的日常服飾過渡成著重功能性的輕運動品牌。除了加強員工培訓，提升銷售技巧，爭取更高轉換率及提升每單消費金額，我們亦同時透過社交媒體加大力度於社交平台發放貨品推廣優惠及資訊，連結現有及潛在顧客以增加銷售並減少推廣優惠的折扣率以提升營運溢利率。

此外，本集團會繼續於海外市場洽談適合集團發展方向的合作夥伴以拓展新興經濟地區的業務據點。

我們正集中投放資源於「bossini.X」的品牌重塑，從品牌定位、產品開發、價格體系、銷售渠道等進行優化調整。全新定位的產品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全面投放市場，目標把「bossini.X」打造成最具影響力的中國自行車服飾品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而設立，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國明先生、冼日明教授及鄭善強先生。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初步公佈所載之關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與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於年內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審計保證，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作出任何保證。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現時設有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本公司向董事作出之具體查詢，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登載年度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頁www.bossini.com內。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適時登載於以上網頁。

承董事會命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建國先生

中國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趙建國先生（主席）、張智先生（行政總裁）及余昕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羅正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國明先生、冼日明教授及鄭善強先生。